

证券代码：603316

证券简称：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7

##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松阳诚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松阳诚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阳诚邦”）
- 担保人：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诚邦股份”）
- 质押标的：松阳诚邦以松阳县火车站站前大道站前广场及其配套工程PPP项目合同项下预期收益权出质
- 被担保的本金数额：本金数额为人民币贰亿玖仟伍佰万元整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担保为人民币叁亿陆仟捌佰万元整（不含本次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松阳诚邦因松阳县火车站站前大道站前广场及其配套工程PPP项目建设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松阳支行”）申请固定资产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9,500万元。

借款主要条件如下：

- 1、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 2、借款规模：人民币29,500万元；
- 3、总借款期限：186个月
- 4、借款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总借款期限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上浮0%。浮动利率调整以12个月为一个周期。
- 5、担保：本次借款采用保证加质押的担保方式。其中诚邦股份为该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松阳诚邦以松阳县火车站站前大道站前广场及其配套工程

PPP项目合同项下预期收益权做为出质。

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范围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本次公司拟为松阳诚邦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企业名称：松阳诚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 企业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长虹中路146号3楼301室

(四) 法定代表人：方国土

(五) 注册资本：12,950万元人民币

(六) 经营范围：工程建设项目投资、建设、管理、运营、维护；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及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八) 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2019年8月31日资产总额为8,499.59万元，净资产为8,500.00万元，2019年1-8月净利润为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债权人（全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保证人（全称）：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 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保证合同》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松阳诚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收妥松阳县火车站站前大道站前广场及其配套工程PPP项目首笔可行性缺口补助之日且不短于三

年。

####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担保是为满足松阳诚邦经营过程资金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松阳诚邦的资信状况，对其担保的风险可控，且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松阳诚邦。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是为满足松阳诚邦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的，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担保义务实际发生后，本年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66,300万元，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6,300万元（其中对丽水诚邦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4,500万元，对缙云诚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7,300万元，对临汾市东方诚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对松阳诚邦担保金额为29,500万元），占2019年半年度净资产83,991.97万元的比例为78.94%。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